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东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或“保荐机构”）作为广东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微电子”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赛微电子 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审慎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位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于 2022 年 3 月 4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广东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467 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量 2,00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74.5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149,1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13,560.78 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135,539.22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2]24637 号）。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及结存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2022 年 4 月 19 日实际到账募集资金金额	1,384,405,660.36
减：募集资金永久补流款	163,700,000.00
减：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	24,588,932.80
减：募投项目支出	146,641,828.46
减：募集资金置换 IPO 发行费用	5,797,124.01
减：购房意向金	10,000,000.00
减：回购公司股份	100,000,000.00
减：补充流动资金	123,710,000.00
加：募集资金理财产品收益金额	34,044,903.27
加：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6,500,360.55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u>860,513,038.91</u>
减：期末未到期理财产品	700,000,000.00
实际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u>160,513,038.91</u>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管理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并按制度规范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公司与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山湖科技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张江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东城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松山湖科技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松山湖科技园支行、浙商银行东莞分行营业部和保荐机构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严格按照上述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使用、

管理募集资金。上述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单位：元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张江支行	121919686110303	协定存款	103,570,931.58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山湖科技支行	588000013549265	协定存款	6,665,481.0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松山湖科技支行	54050078801100000772	协定存款	16,448,413.9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东城支行	44050177620800002233	协定存款	6,994,048.4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松山湖科技园支行	714675619787	协定存款	13,885,468.2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769903856910258	协定存款	11,079,704.5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张江支行	121947702810606	协定存款	1,775,740.5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97160078801700003899	协定存款	2,101.72
浙商银行东莞分行营业部	6020010010120100187749	协定存款	91,148.85
合计			<u>160,513,038.91</u>

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将部分超募资金及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智能存款、大额存单。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4 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存放银行	产品名称	存款方式	余额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存款期限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 91 天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5/1/10	2.00%	81 天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 92 天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2025/1/22	1.98%	70 天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 98 天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2025/2/5	1.88%	62 天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 97 天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5/2/5	1.88%	61 天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 93 天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2025/2/5	1.88%	57 天

存放银行	产品名称	存款方式	余额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存款期限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 92 天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2025/2/13	1.88%	48 天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山湖科技支行	单位大额存单 2023 年第 024 期	大额存单	280,000,000.00	2026/6/14	3.34%	3 年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东城支行	单位大额存单 2023 年第 053 期	大额存单	130,000,000.00	2026/6/28	2.90%	3 年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松山湖科技支行	单位大额存单	大额存单	30,000,000.00	2026/7/20	3.10%	3 年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松山湖科技支行	单位大额存单	大额存单	50,000,000.00	2026/7/27	3.10%	3 年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松山湖科技支行	单位大额存单	大额存单	40,000,000.00	2026/8/3	3.10%	3 年
合计			<u>700,000,000.00</u>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将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9 亿元（含）的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公司监事会对本次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4 年 1 月 24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 2,5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含）的超募资金回购股份，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年度公司已转出用于实施回购的超募资金 5,000 万元。

2024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消费电子电池管理及电源管理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工业领域电池管理及电源管理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期限延长至 2028 年 4

月。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仅涉及项目进度的变化，未改变其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

公司监事会对本次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六、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七、保荐机构核查工作

国泰海通证券通过资料审阅、现场检查、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包括：查阅公司募集资金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与三会资料、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明细账、募集资金使用凭证、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等资料，并与公司相关人员沟通交流等。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赛微微电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

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件 1

广东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总额				1,355,392,245.0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5,779,227.4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44,051,828.4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 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投入 进度（%） (4)＝(2)／(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消费电子电池管理及电源管理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不适用	238,883,800.00	238,883,800.00	238,883,800.00	42,305,538.35	86,668,017.52	-152,215,782.48	36.28	2028 年 4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工业领域电池管理及电源管理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不适用	263,002,000.00	263,002,000.00	263,002,000.00	32,025,033.44	56,917,134.33	-206,084,865.67	21.64	2028 年 4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新能源电池管理芯片研发项目	不适用	140,469,700.00	140,469,700.00	140,469,700.00	331,709.62	516,044.62	-139,953,655.38	0.37	2027 年 4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	46,807,100.00	46,807,100.00	46,807,100.00	1,116,945.99	2,540,631.99	-44,266,468.01	5.43	2028 年 4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不适用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	123,710,000.00	3,710,000.00	103.09	已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小计	—	809,162,600.00	809,162,600.00	809,162,600.00	75,779,227.40	270,351,828.46	-538,810,771.54	33.41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163,700,000.00	163,700,000.00		163,70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募集资金总额				1,355,392,245.0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5,779,227.4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44,051,828.4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 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投入 进度（%） (4)=(2)/(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购买房产	不适用	不适用	82,000,000.00	82,000,000.00		10,000,000.00	-72,000,000.00	12.2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尚未明确投资方向	不适用	不适用	200,529,645.06	200,529,645.06			-200,529,645.0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回购公司股份	不适用	不适用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5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546,229,645.06	546,229,645.06	50,000,000.00	273,700,000.00	-272,529,645.06	50.11	—	—	—	—
合计	—	809,162,600.00	1,355,392,245.06	1,355,392,245.06	125,779,227.40	544,051,828.46	-811,340,416.60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消费电子电池管理及电源管理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工业领域电池管理及电源管理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期限延长至 2028 年 4 月。公司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延期原因主要系近年来受全球经济形势变化及下游需求疲软等因素影响，半导体行业出现周期性波动，具体如下： 1、以智能手机为代表的消费电子等主要市场需求减弱，公司需要结合市场需求的变化及时调整研发投入进度。 2、半导体行业高端人才竞争激烈，人员成本面临快速上涨的趋势，公司面临的成本压力增加。 3、公司的募投项目由多个具体的子项目构成，而后续子项目需要在前期项目成果基础上面持续进行更新迭代。各子项目成熟后可以推向市场，逐步投产使项目具有更高经济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期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期不适用。										

募集资金总额				1,355,392,245.0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5,779,227.4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44,051,828.4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 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 进度（%） (4) = (2) / (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期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含）的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9 亿元（含）的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期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本期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请参见：“三、（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任 飞



寻国良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10 日